

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源贸易”）持有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7,538,31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3%。鑫源贸易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6,219,4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77%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鑫源贸易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,538,315 股，即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.33%。其中，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来确定。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，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	其他股东：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	7,538,315	1.33%	IPO 前取得：7,517,25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21,065 股

注 1:上述股份数量包括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、集中竞价取得的股份及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	121,817,898	21.47%	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
	信阳新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10,867,500	1.92%	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
	熊维政	2,456,700	0.43%	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系亲属关系
	熊伟	3,539,011	0.62%	公司实际控制人
	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	7,538,315	1.33%	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
	合计	146,219,424	25.77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新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7,538,315股	不超过：1.33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,538,315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,538,315股	2023/5/23～2023/11/22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、集中竞价取得	自身业务发展规划需要

注 1：上述减持期间为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期间。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即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5 月 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4 日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

注 2：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能够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事项，则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系鑫源贸易根据自身业务发展规划决定。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。在减持期间内，鑫源贸易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鑫源贸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公司及相关股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